

陇南师专教务处

教务处[2019]19号

陇南师专 2019 年扩招专项 人才培养方案制定与实施的指导意见（试行）

为了认真贯彻教育部等五部委联合印发的《高职扩招专项工作实施方案》，按照“标准不降、模式多元、学制灵活”的总要求，切实提高人才培养的针对性、适应性和实效性，根据我校实际制定本指导意见。请相关学院及专业负责人遵照执行。

一、学时学分

参照《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要求，扩招专项各专业全学程总学时应控制在 2500 学时以内，总学分控制在 120 分以内。顶岗实习（跟岗实践）按 26 周 26 学分计算。

二、课程设置

扩招专项各专业的课程设置要充分考虑学生入学学历及年龄实际，根据职业岗位（群）所需要的知识、能力、素质要求，适量开够公共基础课程，科学设置专业（技能）课程，突出应用性和实践性。

（一）公共课程

1、学分：公共课总学分按 11~13 学分计算。

2、课程：《大学语文》（以传统文化教育为主），4 学分；《毛泽东思想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4 学分；《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3 学分；《计算机基础》（根据专业实际开设）2 学分。

3、实施：教务处负责统筹，文传、马院、数信等三个学院提出具体实施方案并完成教学任务。

（二）专业课程

1、学时：总学时控制在 1500 之内，总学分控制在 85 学分以内。

2、设置：专业所在学院参照“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体系”，尤其是针对我校实际和本专业学生身份及学历实际自行设置并报教务处备案。

（三）选修课程

1、科目及课程以提高学生文化素养为主，总学时控制在 250 学时以内，总学分 8 学分以内。由教务处教学管理科负责统筹开设。

2、课程资源主要利用在线课程（智慧树、尔雅、中国大学慕课网等）

三、培养模式

（一）坚持“工学交替”。根据学生实际分类编制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不求统一，但求实效。倡导和体现分类设计、因材施教。

（二）坚持“精准施教”。集中教学和分散教学实事求是，坚持因专业而异，因人而异。

（三）坚持“多元教学”。倡导项目教学、案例教学、情景教学、工作过程导向教学，广泛应用线上线下混合教学，促进自主个性化

“泛在学习”。

（四）坚实“实践导向”。采取灵活多样、实践操作、集中面授的方式完成。

四、学籍管理

（一）教务处建立“扩招专项”学籍管理数据库。

（二）学生所在学院精准建立“扩招专项”学生学籍档案，实行专人负责、专人管理。

五、考核评价

（一）教务处要适应“互联网+职业教育”发展需求，建好用好扩招专项专业教学资源库，促进优质资源共建共享。积极配合学院制定科学合理的课程考核评价办法。

（二）各学院要加强教学常规管理，制定适应不同生源、不同学习时间、不同学习方式的教学组织和考核评价办法，并及时报备教务处。

六、文档归整

教务处和各学院要系统设计并分类整理“扩招专项”的所有教学文档。包括招生方案、测试试卷及成绩、教学计划、资源配置、考评办法、成绩登载、毕业条件等。

教 务 处

2019年9月25日